

深圳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8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18日通过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伍洪记女士召集并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《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的经营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《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时刊登于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报告期内，公司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深圳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8 月 28 日